

2023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县区总工会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区工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二）指导基层工会参与民主管理，对企事业单位的劳动、安全、卫生、保护实施职工群众监督检查，依法调处劳动关系。

（三）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四）组织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合理化建议，做好劳模、先进生产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和管理工作。

（五）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职工政治思想、文化、技术教育和健康的文化娱乐活动。（六）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和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七）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管、用和工会经费审查、审计工作。（八）承办区委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总工会的内设机构分别有：（一）办公室；负责调查研究工会工作情况，当好领导的参谋和助手。草拟县总工会工作计划、总结、报告和综合指导性文件，机关文秘、人事、信访、保卫、保密、档案、接符和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工作。（二）组织宣传教育部；指导工会组织建设和工会干部培训工作。指导基层工会换届选举工作。做好“职工之家”建设工作。调查研究和分析职工思想状况，指导职工开展政治思想、文化、科技、普法教育、和工会系统健康的文体活动。（三）生产生活女工部；参与企业改革的调查研究和分析，指导职工开展劳动的竞赛、合理化建议和

技术革新活动、技术交流工作。免费劳模、先进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和管理工作，参与职工生活福利状况的调查，做好特困职工生活救济工作及做好劳动安全、卫生保护工作。参与调解、仲裁有关侵打职工劳动保护的重大案件的处理工作，做好女职工特殊刑益的保护工作。（四）财务部；管理工会经费的收缴业务，指导工会财务工作，编制工会年度经费的收支预决算，做好工会经费的收、管、用及机关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做好有关会务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梅县区工人文化宫。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72.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4.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0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47.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47.07	总计	60	547.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7.07	54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5	37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2.75	37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349.45	34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3.30	2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2	17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2	17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32	174.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7.07	523.77	23.3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5	349.45	23.3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2.75	349.45	23.3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349.45	349.45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3.30	0.00	23.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2	174.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2	174.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32	174.3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2.75	372.7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32	174.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7.07	547.0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47.07	总计	64	547.07	547.0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47.07	523.77	23.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5	349.45	23.3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2.75	349.45	23.30
2012901	行政运行	349.45	349.45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3.30	0.00	23.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2	174.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2	174.3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32	174.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1
30101	基本工资	68.82	30201	办公费	15.21
30102	津贴补贴	83.7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4.0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5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8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1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71.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0.56		公用经费合计	2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0	0.00	2.50	0.00	2.50	2.00	1.46	0.00	1.43	0.00	1.43	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总收入547.0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47.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7.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长2.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2023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资金23.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总支出547.0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47.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2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万元，增长3.8%。主要变动情况：年末增加退休人员经费2人。

2. 项目支出2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7万元，下降22.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减少项目“两节慰问、送温暖”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47.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7.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长2.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2023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资金2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47.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7.0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5.81万元，增长11.4%；主要变动情况：增加2023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资金2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5万元的32.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3万元，增长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57.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万元，增长1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57.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万元，增长1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2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77.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新冠疫情结束后，陆续恢复开展工作，公务用车次数较上年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3万元，占98.4%；公务接待费支出0.02万元，占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车辆日常维护及保养、业务工作用车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2万元，主要用于经费审查业务工作人员接待用餐，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4人。主要包括市总经审委委托第三方审计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3万元，下降16.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47.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47.07万元，执行数547.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先后组织集体学习53次，开展专题研讨12次、主题宣讲活动3次，持续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区

工会系统和职工群众中入心入脑、落地生根。举办以“中国梦·劳动美——学习二十大建功新时代”“学习贯彻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为主题的征文、线上有奖答题、宣讲会、培训会等系列活动10余场。组织观看全总举办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系列专题直播4场。开展梅县区“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团结奋斗新征程”专题电影放映进社区活动20场。选取32名先进职工代表在区“客都之声”广播电台开展“忠诚党的事业，竭诚服务职工”2023年工会职工诵读《习近平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摘编》活动，进一步凝聚了广大职工的思想共识。工会党建全面加强。严格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坚持“一岗双责”，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同奖惩。坚决落实区委巡察反馈的整改任务，扎实进行整改落实，做实做细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全力支持配合省委巡视工作，强化综合协调、工作纪律、服务保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四是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制定主题教育工作计划和学习计划，通过自学、集中学习研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讲好专题党课、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方式推动工会党员干部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按照政府引导、行业参与、企业开展的要求，联合相关单位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和职业技能竞赛活动5场次，参与职工200多人次，引导和激励广大职工立足本职、苦练技能、提升本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90家企业、558个班组、13574名职工参加“安康杯”竞赛，推动企业提高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水平。组织队员赴广州市参加2022年广东省集体协商竞赛决赛

获全省“三等奖”，有效提升了我区集体协商专业化水平。牵头召集相关单位召开梅县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推进会。开展“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遴选76家企业分别纳入省、市、区级台账管理。印发《梅县区部分产业工人在职学历和技能提升补贴管理办法》，鼓励产业工人提升自身学历和技能，共奖补256人次13.77万元。为助力新时期乡村振兴、文旅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切实做好新时期工会服务职工工作，组织42名技术工人和先进职工到五华县开展休疗养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通过推荐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中心工作中取得突出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参与到劳模评选中来，凝聚正能量，营造劳动光荣的良好氛围。2023年，梅县区获评“全国五一劳动奖章”1名、“全国工人先锋号”1个、“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1个、“广东省工人先锋号”1个、市级劳模创新工作室1个。四是全力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动领域维护政治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始终牢记“国之大者”，把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协助党政调处化解重大群体性劳资纠纷，作为工作专班牵头单位，组织召开2场专题工作会，着力排查劳动领域政治安全风险隐患，尤其关注新业态劳动者领域，以实际行动把“五个坚决”落到实处，2023年，全区未发生劳动领域政治安全问题。五是持续推进创文工作。投入20多万元支持程江镇大和村和梅南镇蓝田村开展道路升级改造、建设光伏发电等。

三、为提高企业工会依法履职能力，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健康发展，继续聘请6位律师担任12家重点企业工会

法律顾问。全面贯彻落实市总关于劳资沟通协商工作会议精神，以重点企业、重点行业建制带动协商工作顺利开展，至2023年底，全区存续有效的集体合同覆盖企业288家，覆盖职工16044人，已建制企业劳资沟通协商覆盖率达到96.3%。加强普法宣传，利用邮政集团梅县区分公司的130部视频播放平台宣传新工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区总工会在梅县区2023年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中被评为优秀等次。组织3万余人参与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为1068名职工发放互助补助金147万元。通过开展“送温暖”、“送清凉”、金秋助学、生活救助、医疗救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等活动帮扶慰问职工9288人次，发放帮扶慰问金共计238.2万元。筹资12.65万元为2300名卫健系统女医务人员赠送“女职工安康甲”。组织开展交友嘉年华、亲子活动、篮球赛、乒乓球赛、羽毛球赛、“我们的节日”等文体活动10余场，充分展现了梅县区广大职工担当实干、拼搏奋斗的精神面貌与进取风采。

四、积极推进工会组织全覆盖，全力抓好百人以上企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为重点的建会入会工作，今年以来，新建工会组织16家，新发展工会会员1819人，其中新业态企业5家、会员1228人。在全省新业态建会入会集中行动中被省总评为全省先进集体。建立联系基层工作制度，班子成员分片区下沉挂点镇级工委，通过深入基层了解社情民意、听取职工意见、帮助解决问题，今年以来共开展走访调研60余次。不断扩大“爱心驿站”服务覆盖面，新建12家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切实解决户外劳动者现实困难问题，获评全国“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1个。结合梅县区实际制定了《梅州市梅县区非公有制企业工会

“强基工程”建设实施方案》，围绕工会系统党的领导、规范化建设水平、维护职工权益机制、服务职工群众普惠体系、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智慧工会建设、高素质工会干部队伍等7方面内容，精心组织部署、扎实稳步推进，切实推动工会改革向基层延伸。区总工会被省总认定为2023年度广东省推动“强基工程”建设先进县级总工会；广东振声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梅州市志悦货物运输有限工会委员会被认定为2023年度广东“强基工程”重点建设领域基层工会。抓牢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机制建设，今年举办了4期全区工会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不断完善基层工会干部培训体系，开展新任工会主席业务能力培训20场次，为做好基层工会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四是财务管理更加规范。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工会经费审计工作，通过对30家基层工会开展经费审查审计工作，加强对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和经费使用情况的审查审计，进一步规范基层工会经费的收、管、用。大力实施小额缴费工会组织工会经费全额返还支持政策，目前已有部分企业申请返还支持。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治理论学习系统性不够强，学习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提高；维权服务体系不够健全，不能最大限度满足职工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工会阵地建设存在短板等。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保持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要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工会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保证，时刻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持之以恒学好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好用好《习近平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摘编》，持续在以学铸

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下功夫、见实效。强化职工思想政治引领。认真实施职工群众思想政治引领建设工程，广泛开展“中国梦劳动美”系列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增强职工群众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筑牢广大职工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加强职工文化阵地建设，开展丰富多彩、喜闻乐见的职工文体活动，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职工文化，不断满足广大职工精神文化需求。聚焦聚力区委中心工作。用好工会资源，集中力量助推全省“百千万工程”典型区建设、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加大职工乡村疗休养、工会消费帮扶、关爱“百千万工程”下沉干部职工等工作力度，组织动员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绿美梅县生态建设，扎实开展“职工林”建设，为推动梅县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工会力量。

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履行工会牵头抓总责任，围绕制造业当家，做大做强高端铜箔、机械智造、智能家电“2+1”主导产业，聚焦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重点工作，继续实施部分产业工人学历和技能提升补贴方案，努力培养造就更多高技能人才，充分激发产业工人的创造精神和奋进力量。广泛深入持久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认真实施职工群众建功立业创新创造建设工程，围绕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以技术创新为导向，深入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探索新产业新业态竞赛活动新形式，打造影响力大、引领力强的竞赛品牌。突出发挥劳模工匠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认真做好各级五一劳动奖推荐评选表彰工作。深化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建设，建立完善关心关爱劳模工匠和技

能人才的常态化机制，努力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风尚。

健全完善维权服务体系建设。高度重视职工群众“普惠性+特殊性”标准化权益维护体系建设和重点群体权益维护工作，把职工维权服务工作做在平常、抓在经常、落在日常。扎实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维权服务三年行动，定期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服务月活动。积极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女职工特殊利益，加强对女职工关心关爱。

持续深化工会品牌服务工作。加强工会就业创业服务和失业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做实叫响工会送温暖、送清凉、金秋助学等服务品牌，推动互助保障工作提质扩面增效。做好工会劳动保护工作，加强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深化“安康杯”竞赛等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

大力推进职工服务阵地建设。积极推进工人文化宫、职工服务中心、职工书屋、爱心妈妈小屋等职工服务阵地建设，不断提升工会组织服务力。以实施“双15工程”为牵引，加强和规范工会驿站建设，提高工会驿站的服务质量与内容。依托“粤工惠”平台，结合不同职工群体特点，制定推出更多更好更及时的职工服务项目，打造职工维权的新阵地、服务职工的新窗口。加强工会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建设和管理，严把政治方向关、舆论导向关、价值取向关，牢牢掌握工会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开展“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中国好网民”主题活动，巩固壮大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有效防范化解劳动领域重大风险隐患。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常态化开展职工队伍风险隐患专项排查化解工作，努力提升维护劳

劳动者合法权益和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能力。加强工会信访问题源头治理、风险预警和应对处置。深化工会社会组织工作，强化政治引领、示范带动、联系服务，及时有效解决职工群众切身利益问题。

积极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充分发挥劳动争议三方联合调解机制作用，协调推进“法院+工会”联动机制，健全劳动领域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推动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制度化常态化发展，健全工作机制，合理设置议题，增强实效性。着力抓好基层基础，打通服务职工群众“最后一公里”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加强对基层的指导和帮扶，常态化开展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将蹲点与推动工会重点工作、难题调研、试点探索等结合起来，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密切联系职工群众，掌握职工群众所思所想所盼，用心用情为基层和职工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大力推进基层工会建设。加强工会组织的扩面提质，注重拓宽服务覆盖范围，积极探索单独建会、联合建会、行业建会、区域建会等多种方式，全面推动新就业形态群体建会入会工作走深走实。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发挥广东省“强基工程”建设点、重点建设领域基层工会示范带动作用，持续推进非公有制企业建会强会工作。

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采用“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基层工会干部培训力度，切实提升工会干部能力素质，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鼓励工会社工积极主动提升学历、职称，提高工会社工职业化专业化水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建

设各项工作，深化政治机关建设和模范机关创建。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反腐，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常态长效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常态化开展纪律教育、警示教育和廉政教育，切实增强党员干部遵规守纪的自觉。巩固和深化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加强对整改成果的总结和运用，把巡察整改成果体现在推动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上来。

着力推进工会工作法治化。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领导干部对照《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增强法治素养，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学习贯彻落实《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办法》，广泛开展宣传宣讲活动，提升用人单位的守法意识，提升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依法履职的自觉性和能力水平。全面加强财务资产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工会财务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健全资产监督管理体系，加强日常监督和考核，推动工会资产监管工作提质增效。持续完善工会经审工作制度机制，强化审计结果运用促进审计整改，进一步规范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

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3万元，执行数为2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9月生活救助共18人，使用资金11.6万元；2023年10月医疗救助，使用资金1.2万元；2023年12月生活救助共36人，使用资金10.5万元。资金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专项资金确保能够专

款专用，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问题是资金使用计划制定不够完善，虽然制定该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但由于对资金的到位情况了解不够全面，影响资金的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部门将加强资金使用的计划安排，完善资金执行绩效考核目标，进一步提升资金运转效率。同时，我单位也会加强与区级财政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资金下拨情况，从而根据资金用途及时做好资金支出计划。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